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中〔2013〕32号

关于推进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 多样化发展的指导意见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中学：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促进办学体制多样化，推进培养模式多样化，鼓励普通高中办出特色”的发展任务和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闽教基〔2013〕22号）的工作要求，引导各地、各学校能够创造性地探索、建设和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提升学校办学品位，提高学校办学内涵，增强我市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整体水平和核心竞争力，现就推进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基本内涵

《普通高中课程方案》指出，普通高中教育是在九年义务教育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国民素质、面向大众的、为学生的终身发展奠定基础的基础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上接高等教育，下联义务教育，处在一个枢纽的位置，既对义务教育有拉动作用，又对高等教育产生影响，功能、价值非常独特。其内涵包括了要为学生将来的升学与就业做准备，同时，其基本价值就在于培养合格的、具有一定素质要求的公民，让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一)多样化：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发展，是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的多样化、人的多样化本质所诉求的普通高中教育培养目标的多样化要求，以人才培养模式多样化为核心，以办学体制、办学模式和评价体系的多样化为制度保证，在高中数量规模普及、教育质量提高、学校类别丰富和特色化发展基础上，所形成的与高等教育和义务教育上下衔接、普职渗透的，适合人人、促进公平、追求和谐的以培养创新人才和多样化人才为指向的多样化发展格局的普通高中教育。

(二)特色：本质就是“优质”和“个性”。特色办学即普通高中在长期办学的实践中，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使德智体美劳诸育相互促进、和谐统一，并在此基础上在人才培养模式方面所形成的具有独特风格和显著育人成绩的学校办学指向。

二、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以

实施素质教育为前提，以推进普通高中高质量、有特色、内涵发展为目标，以挖掘和培植学校特色项目为抓手，以特色个性化学校创建为载体，以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终身发展为根本，立足学校实际，积极探索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之路，努力形成特色立校、特色强校的学校发展态势，全面构建“一校一特色”的发展格局，使普通高中办学行为更规范、教学质量更优化、特色内涵更显著，实现普通高中教育全面、和谐、优质发展。

三、目标任务

在进一步明确落实普通高中培养目标的前提下，探索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途径，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核心，以办学体制多样化、办学模式多样化和评价体系多样化为支撑，深化课程改革、创新教学方式、改革教学管理制度、改进教育教学评价、强化学校资源建设，探索建立加快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制度机制，促进普通高中合理定位发展方向，让不同学生在高中阶段都能得到全面而有个性发展，推进我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

四、基本原则

(一) 独特性原则。学校在出色完成教育任务的基础上，形成了有创意的“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个性风貌，在学校的管理、教学、学生特长培养等某个方面的工作成为有别于其他学校的明显标志。

(二)校本性原则。学校特色应基于学校，生成于学校，发展于学校。充分发挥学校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鼓励学校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结合学校办学基础与条件，制定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推进策略。

(三)稳定性原则。学校的办学特色和成果能长期地显示、保持和发展，形成了定型和成熟的教育个性，并经受得住时间的检验，成为学校的传统，形成较为完整系统的办学思想和经验，具有较大的社会影响。

(四)普惠性原则。学校的办学特色不能仅仅面向少数学生，局限了学生的参与面与受益面，而要惠及全体学生，通过多元特色课程满足学生的不同发展需求。

五、推进思路

我市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总体工作思路是：普通学校培育优势项目，有项目特色的学校形成学校特色，学校特色明显的学校发展成为特色学校，并朝着个性化、优质化、品牌化方向发展。通过特色办学，建成一批具有鲜明办学特色的学校，造就一批具有个性办学理念且勇于探索实践的名校长，形成一批具有符合泉州实际和先进教育理念的学校管理模式和管理经验。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要按照“培育特色项目、形成学校特色、打造特色学校”三个阶段逐步分类分层推进。

(一)培育特色项目。特色项目是指学校在某些项目上经过孕育、筹划、选择、努力并形成的显著特色。培育特色项目是普

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初级阶段，是建成学校特色的基础性阶段。各学校要结合现代教育理念，在认真分析本校实际的基础上，从学校管理、师资队伍建设、课程设置、教育教学方式转变、科技活动开展、兴趣特长培养与教育教学评价改进等方面选择某一个或几个具有优势的项目，加以重点培育，重点发展，打造本校特色项目，争取通过一段时间的建设，取得阶段性的成果。

(二)形成学校特色。学校特色是指学校经过项目特色的深化、拓展和完善，形成鲜明有序、保障有力、参与广泛并取得明显成效的整体性特色。形成学校特色是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中级阶段，是学校经过特色项目的选定，把特色项目做实做细，形成鲜明的办学风格的阶段。各校要从学校文化建设、教育科学研究、教师校本培训、学生活动设计、校本课程开发等各方面统筹规划，拓展特色项目的外延，丰富特色项目的内涵，努力使鲜明的办学特色成为学校领导、全体教师的自觉追求。

(三)打造特色学校。特色学校是指在学校形成鲜明整体特色，广大学生学有特长的基础上，将其拓展成学校的办学个性，成为全面深化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的有效载体，并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同，在区内外成为特色建设的学习典型。打造特色学校是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高级阶段与最高层次。这个阶段是学校办学个性化的外在体现，已有的学校特色被做强，全面拓展成与众不同的优质发展、内涵发展的学校整体性特

色，它直接表现在学校有明确可行的特色建设规划，有具体详实的特色建设措施，有温馨怡人的人文环境，有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的“三风”要求，有自信自强的精神面貌，有优秀上乘的教育质量，有丰硕可观的特色建设成果，有广泛认可的社会信誉等方面。

六、推进步骤

（一）规划启动阶段（2013年5月-2013年11月）

制定下发《关于推进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成立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指导组；学校结合实际，按照“普通学校培育优势项目，有项目特色的学校形成学校特色，学校特色明显的学校打造特色学校”的思路，制订“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规划”，并在广泛征求教职工意见的基础上，于2013年10月底前将“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规划”上报泉州市教育局中教科。

（二）实施行动阶段（2013年12月-2015年9月）

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指导组对学校特色化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指导学校制定“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实施方案”；评审公布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实验学校名单；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学校开展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指导组适时对学校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推进情况进行指导和督促。学校结合指导组的指导反馈进行纠偏调整、总结提高。

(三)总结推广阶段(2015年10月-2015年12月)

总结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经验，指导组形成区域推进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报告，召开全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经验总结交流会，吸收转化和推广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成果，整体推进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形成符合市情，全面覆盖、既彰显特色又相互辉映的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模式。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教育局成立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行动指导组。各县(市、区)、各普通高中要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重点，落实责任目标，强化组织落实，确保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稳妥推进。

(二)强化队伍建设。定期开展调研、培训和指导。着力加强名师队伍建设，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开展形式多样的校本培训，切实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加大经费投入。各校要加大投入，为学校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提供保障条件。市教育局坚持“以奖代补”的原则，设立专项经费用于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

(四)强化资源建设。各校要在传承优良办学传统和发展优秀文化的基础上，注重构建资源体系，使特色资源能充分满足学校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需要。

(五)优化课程设置。积极探究学校自主课程建设，使高中课程建设按照规范--质量--特色的发展路径有效推进；积极开展学科教学研究基地建设，整合优质课程资源，跨校共享精品课程。依托高校和社会教育资源建设创新人才培养实践基地，为学有专长的学生提供更为宽广的空间。

(六)健全评价体系。建立、完善普通高中发展性、多样化评价机制，通过细化考核指标和调整权重来增加学校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的动力。建立以促进学生自主发展、个性发展为价值取向的学校以及教师、学生多元评价体系；积极探索社会评价在推进普通高中发展中的作用。

泉州市教育局

2013年9月22日

抄送：省教育厅，市政府办公室，市教科所，各县（市、区）教师进修学校。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3年9月22日印发